

证券代码：839286

证券简称：中合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武汉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 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配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调整及经营发展的需要，武汉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慎重考虑，决定主动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计划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投反对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针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进先生将对其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具体安排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投反对票；
- 3、在回购申请期限内向公司提交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股东；
- 4、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5、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 6、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
- 7、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二、回购价格及方式

回购价格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回购主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三、回购有效期

自公司本次终止挂牌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0 个转让日内。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回购申请材料包含

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如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向公司提交申请材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股份回购义务。

四、回购事宜联系及送达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黄华

联系电话：027-82602926

邮箱：huanghua@jointhorp.com

地址：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971 号新光大厦 16 楼

武汉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5 日